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LTD.

股票代码: 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 中集集团、中集 H 代

公告编号:【CIMC】2021-00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同步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了公告《自愿公告 以协议安排方式将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私有化的建议 该计划之生效日期 购股权要约之结果及撤销中集天达股份于联交所之上市地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6.1 条关于境内外同步披露的要求,特将有关公告同步披露如下,供参阅。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自願公告
以協議安排方式將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私有化的建議
該計劃之生效日期
購股權要約之結果
及
撤銷中集天達股份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

茲提述(i)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將中集天達私有化的建議(「該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結果。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另有明確表示外，本公告所提述之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該計劃之生效日期

該計劃已獲開曼群島大法院於2021年1月6日(星期三)(開曼群島時間)批准且並無作出修訂，而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該計劃及確認中集天達已發行股本削減之命令之副本已於2021年1月21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並於同日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

計劃文件所載該計劃之所有條件已達成。該計劃於2021年1月21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生效。

購股權要約之結果

購股權要約於2021年1月2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截止，並沒有經過修訂或延長。

購股權要約須待該計劃生效後，方可作實。因此，購股權要約於2021年1月21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成為無條件。

撤銷中集天達股份之上市地位

中集天達股份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預期將於2021年1月2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撤銷。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于玉群
公司秘書

香港，2021年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胡賢甫先生(副董事長)、劉冲先生(副董事長)、鄧偉棟先生及明東先生，執行董事高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家樂先生、潘正啟先生及呂馮美儀女士。